



東瑞／小說

紫荆花書系

# 夜祭

香港皇冠文學經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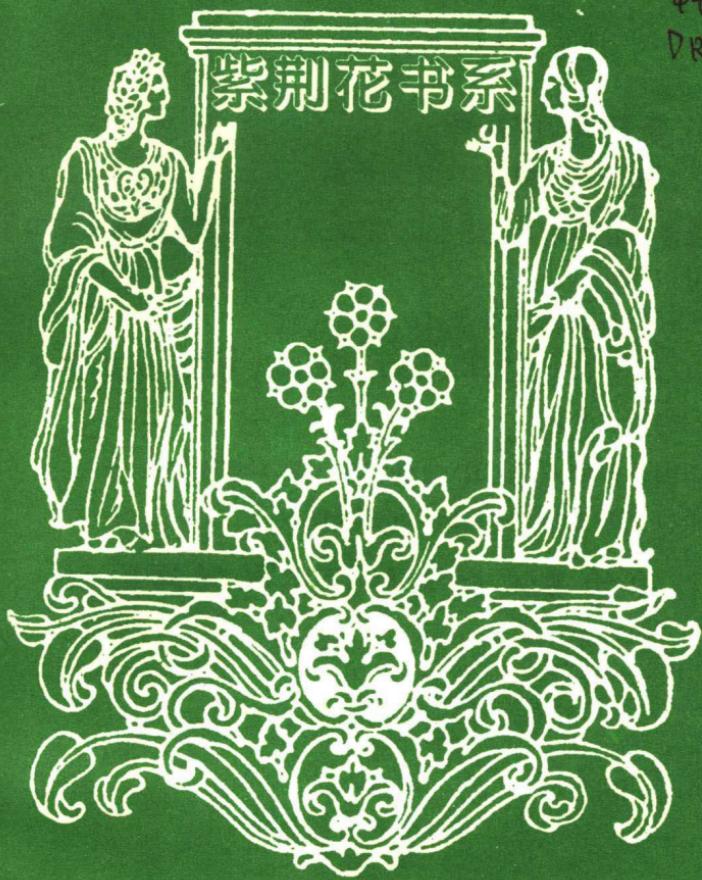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國文藝出版社

夜祭

香港皇冠文学经典

44571  
DR



# 东 瑞 / 小说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(京) 新登字 172 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香港紫荆花书系：东瑞小说/东瑞著. —北京：中国文联出版  
公司，1995. 10

ISBN 7-5059-2315-3

I. 香… II. 东… III. 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 
IV. 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5) 第 15772 号

版权贸易登记号：01—95—284

中华名人协会协助出版特此致谢

夜 祭

——香港紫荆花书系

东 瑞 著

\*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)

天津市武清瑞华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\*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11 印张 2 插页 260 千字

1995 年 11 月第 1 版 1995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300 册

\*

ISBN 7-5059-2315-3 定价：13.80 元  
1 • 1685

## 总序

曾敏之

香港正进入一个历史新时期。香港“九七”回归祖国在望。

香港作家联会成立于一九八八年，迄今已历八载。她是紧随香港的历史发展而壮大起来的。

顾名思义，香港作家联会当然是作家的集体组织，是以致力于推动香港文学发展为宗旨的。时代的烙印，历史的记载，都说明香港文学是中国文学总体的构成部份，是中国文学主流中的支流。因此，立足于香港的作家，从默默耕耘中体现了他们所受中国文学优秀传统的影响，也对中西文化交流有认识，在创作过程中是有所表现的。

由于适应香港历史发展的要求，也适应香港作联这个集体在创作上的需要，特成立香港作家出版社，策划出版香港——“紫荆花书系”。将按实际能力，争取第一辑、第二辑……陆续出下去。

出版这套书系，用意在于——

为记录作家走过的历史、创作道路，共谋切磋进步；

为推动香港文学的发展，尽其应尽的微力；

为关注、研究香港文学、海外华文文学方面提供一点“库存资料”。

至于能否以文学作品有助于对香港社会的认识，就由读者评断了。

1995年7月于香港

## 自传

日本在东南亚投降的 1945 年，我诞生于印尼加里曼丹岛一个偏僻的小城——三马林达。马哈甘河是我童年的河，我童年的岁月就像它那静静流逝的河水在这小城悄悄度过。

父母这一辈子虽然没有留下什么财富给我，但父亲的沉默坚忍，母亲的勤奋倔强，却给我性格以极大影响。这是我人到中年再回过头来看时的一个惊奇发现：原来，我被“遗传”的不仅仅是生理上过早来到的白发，而且还包括了气质和性情上的秉承。感激我的父母传下了那么好的无价之宝，使我在几十年中的生活和创作，无论遇到怎样的艰难困苦，都能乐观地面对。

对写作的兴趣自小学始。从小学、中学以至大学（泉州华侨大学中文系），首先是爱读书。读得较多并喜欢的有：普希金、托尔斯泰、屠格涅夫、小仲马、托马斯·三岛由纪夫、森村诚一、老舍、鲁迅、苏东坡……等。几十年来我一直不喜欢大吃大喝、买零食，却保持了买书的习惯。小学、初中年代的习作曾在雅加达一些华文报刊发表，但真正作为一项业余兴趣，却是从一九七二年前抵香港开始。

这二十年的生活、创作情形，我分别写过两篇较长的文章：《飘泊的日子》和《拼搏的岁月》。它们曾作为附录，收在《夜来风雨声》和《人海枭雌》两本书的后面。前者，叙述了为了在一个新环境立足、求得温饱、生存，我怎样在人海中苦苦挣扎的情形。从 1973 年至 1979 年，我在香港做过工厂杂役、酒楼打蜡工、搬运苦力、印染

厂工人、出版社推销员、木行经理等等。近十年我进入文化部门做事，任过书评撰稿员、《读者良友》执行编辑、图书出版编辑。二十年中我专职写作的时间不足一年。《拼搏的岁月》主要叙述职业和事业的关系，我对自身价值的苦苦寻觅的情形。

对于创作我并没有太大的志向和野心，虽然不知不觉也坚持了二十年。除了与生俱来的兴趣，大概也与性情的内向，不喜应酬，而话从小都没说好有关。自从发现我写的比起讲的还好一些之后，我就这么写下去了。朋友们爱说“成功”这词儿，可是尽管迄今我的书出版到快达六十种，我并不认为这种情形就是成功。对于“成功”每个人或有不同的标准，我则认为文学道路是十分漫长的，且是没有终底的。因此每当有人问我最满意的作品是那一部时，我的回答总是“没有”和“我还想写下去”。写作人就那么一直写下去，快乐就在那创作的过程中吧！

我一边工作，一边在业余写作，也十分喜欢旅行。我觉得这是十分重要的。无论到哪儿，尤其是到了一些名山大川，都可以引起对自己的过去未来做一番思索，不断造就自己视野的开阔和胸襟的宽容。而最大的收获是，发现了自己的渺小；且对自己作品的外界称赞是很不在意的。得失固可总结，目前先写下去再说吧。写作好在没有衰老期和退休期，但生命实在太短促了。我于是常有种紧迫感，希望自己多写一些。曾有那么一段不短的日子，我运用了上班前、中午、下班后的三段时间，在餐厅或大排档，完成了我好几部长篇。

对于写作这份狂热，我的妻子蔡瑞芬从最初的旁观到后来的欣赏。这也是一份重要的动力。来自读者的掌声当然也是一份激励：1987年，我被邀赴广西梧州，因《夜香港》和《白领丽人》的出版为读者签名，首次尝到了被热情读者包围、欢迎的滋味。方才明白，一个躲起来写东西爬格子的动物，读者是关怀的，有一日，作品会产生其一定的社会效应。

## 4 夜祭

---

当然,我对写作的坚持,还基于对纯文学价值的认识,希望自己的创造被认同和肯定,从而自己存在的价值不致于被全部抹煞。人生的意义,在于他活在世上几十个寒暑所产生的影响;作家生存的意义,在于作品的价值。我也曾有落魄期,对自己的水准产生怀疑。就在1990年下半年当我失业而整副身心以投入写作为精神寄寓时,为了证明自己的文学写作能力,用了三天时间躲在快餐厅写了篇题为《山魂》的散文去参赛,结果获得香港市政局中文文学创作奖散文组1990年度冠军,再度恢复了信心。

这几年曾三次被新雅邀为儿童文学征文比赛评判,二度被马来西亚华人作家协会邀赴大马演讲和做评审,一九九五年受邀为澳门文学奖小说组评判,我视为荣誉。

1991年3月和内子一起创办获益出版事业有限公司,是我事业的转折点;而业余的创作,相信不会放弃,会一直持续,暂没有终期。

## 自序

虽然小说单行本已出过至少二十余种,但认真选择一些较有代表性的篇章,出一本带有“自选集”性质的小说选,却从未尝试过,少不免心情有些兴奋和惶惑。

兴奋者,我可借此整理自己的作品,进行一番淘汰筛选;惶惑者,我不知该挑选怎样的作品,它们是否足以反映我作品的个性和特征?

十余年来,中国大陆已为我出过十余种书,但绝大部分是长篇和中篇。真正的短篇只有两本,即一九八二年的《香港一角》(花城版)和一九八五年的《露丝不再回来》(江西版)。《香港一角》出版时正值国家开放,港台文学被引入属于新鲜的事,物以稀为贵,当时印行了十六万册,著名作家秦牧先生还写了序言,小说集出版后产生了一些社会影响。但十余年来,人事几变迁,秦牧先生也已离开了我们,国家的“经济大潮”对文学的侵蚀和冲击,使纯文学的发展变得比从前困难了。我本人生活、工作的波折变动也使我在一个时期内与大陆文坛、出版界的联系被迫中断。尽管如此,我的业余创作一直没有放弃,我既继续写长篇,也坚持创作中篇和短篇,数量也并不很少。现在回过头来看前述的两个短篇集,存在许多未尽如人意之处。总觉得囿于阅历和编选的要求,内容和技巧都失之于单一。这大概也跟客观条件有关:那时写了多少就结集多少,没有选择的余地。看来“选”和“集”的确是不同的。

幸亏自一九七二年以来的二十三年中,我写了很多很多。至今仍未出书的长篇、中篇、短篇仍有不少,至少还可出它七本八本吧!因此,我非常珍惜这次出书的机会,希望能挑精一些,出版之后能

## 6 夜祭

---

在一定程度上反映我小说的大致面貌。我的挑选原则大致掌握三个方面：一是以短篇为主，只有少数几篇字数过万的；二是挑选一些在发表时引起较多注意和我个人认为写得很用心的；三是尽量收入新稿，例如《寻找那床》、《遇见一九九九年的女孩》、《一件命案》、《魔笔传奇》、《春风入杏林》、《菲林》等篇都是首次入集的。可以说，百分之九十的作品都是第一次和内地读者见面的。纵然有些入过其他集子，也大都是入在自费的书中，发行量很小。

是否这些就是我最满意的短篇？不是我谦虚，每当我们到学校书展，师生们问我哪一本书是我的“代表作”或哪一本书是我最满意的，以决定他们的购买时，我总是感到了为难。说句笑话，我还没有什么“代表作”，因为我还在继续创作中，也许它还在“腹”中未诞生；至于“满意不满意”总是比较而言，带有时限性，不能永远作准。我希望“明天会更好”！朋友称我为“永不言倦的人”，也许真能反映我的个性，我自己也确实写过《不写最累》的小文章，诉说我对创作的热爱、不悔和痴情。

二十余年来，我个人的创作和世事一样，发生了许多变化。细究起来，个中原因比较复杂，有自觉的，也有不大自觉的。比如小说的内容，早期关注中下层的生活，发展到目前的注意对人性的深层挖掘；比如技巧，一位以我小说作为论文研究对象的大学生写了一篇《从“向外转”到“向内转”——论东瑞小说的创作发展》的万言论文，称我早期、后期的小说已完全不同；“两者在审美观点和表现手法上却是迥然不同的，前者主要通过对社会环境、人物语言、行动以及细节的细腻描写表现主题思想；后者主要通过对人物的心理的细腻描写，运用象征、暗示等方法来表现主题”。比如——一本书出版了，过去送书给人，希望给予评价，现在则顺其自然，朋友愿阅读，我已十分满足。我信奉“有麝自然香，不必大风扬”，并不意味着我的作品就是“麝”，而是我始终认为三流的作品并不会因为吹捧而升格，相反亦然，佳作一时没人谈论只是暂时的，它不会永被埋

没，始终是佳作。写作人最重要的是默默写好作品！有恰如其分的分析评价固然好，暂时没有也不要气馁。

文章是千古事。正是基于这种认识，使我二十余年来从不言倦，从不轻易放弃。

至于文学观，我属于兼容并蓄派。小说以什么手法去写最合适就用什么手法，不必刻意追求。各种文学主义和流派都有优缺点，其实没有一种是完美的或最好的。我既不轻视某种技巧，也不热衷于堕入某种主义。腻了就换另一种吧！我承认我早期的小说大都是写实的，写多了就感到乏味。因此近五六年，我尝试了很多写法。包括象征、幻想、荒谬、寓意、意识流动、心理时间、意象、夸张……在诸篇小说中，《一件命案》是一篇以小说形式表达我对各种文学流派、手法看法和理解的“论文”，比较特别；但由于所写的“命案”有人物有情节，它实在又是一篇小说。至于《他》、《店铺》、《寻找那床》、《遇见一九九九年的女孩》等，恐怕要辅以一定的“解读”；但相信读者最后不难掌握其意蕴含义，因为我的小说从不奥涩高深。

我期盼本书的出版，作为我创作道路上某个起点，今后能写得更多，有较显著的进步。

一九九五年七月五日

# 目 录

1/总序/曾敏之

2/自传

5/自序

## 第一辑

3/孝生和丽儿

11/纯情

19/窗里窗外

30/夜祭

38/女儿的未婚夫

45/封闭的故事

52/似水流年

58/母女雕像

63/头像

69/香火

76/金蛇狂舞夜

83/孩子和圣诞老人

86/追债记

95/雅士餐舞会

102/裂痕

106/卖茶婆传奇

115/稿匠周不弱

121/老人与狗

127/朝九晚十 /

## Ⅱ 夜祭

---

135/最后的投资

139/老文六十岁

146/金牌得主

### 第二辑

155/他

161/她

167/狗国

175/见证

186/幸运 ABC

193/店铺

198/狗案

202/玻璃隧道

210/寻找那床

217/遇见一九九九年的女孩

223/一件命案

232/茧

244/魔笔传奇

254/无言年代

### 第三辑

265/春风入杏林

286/菲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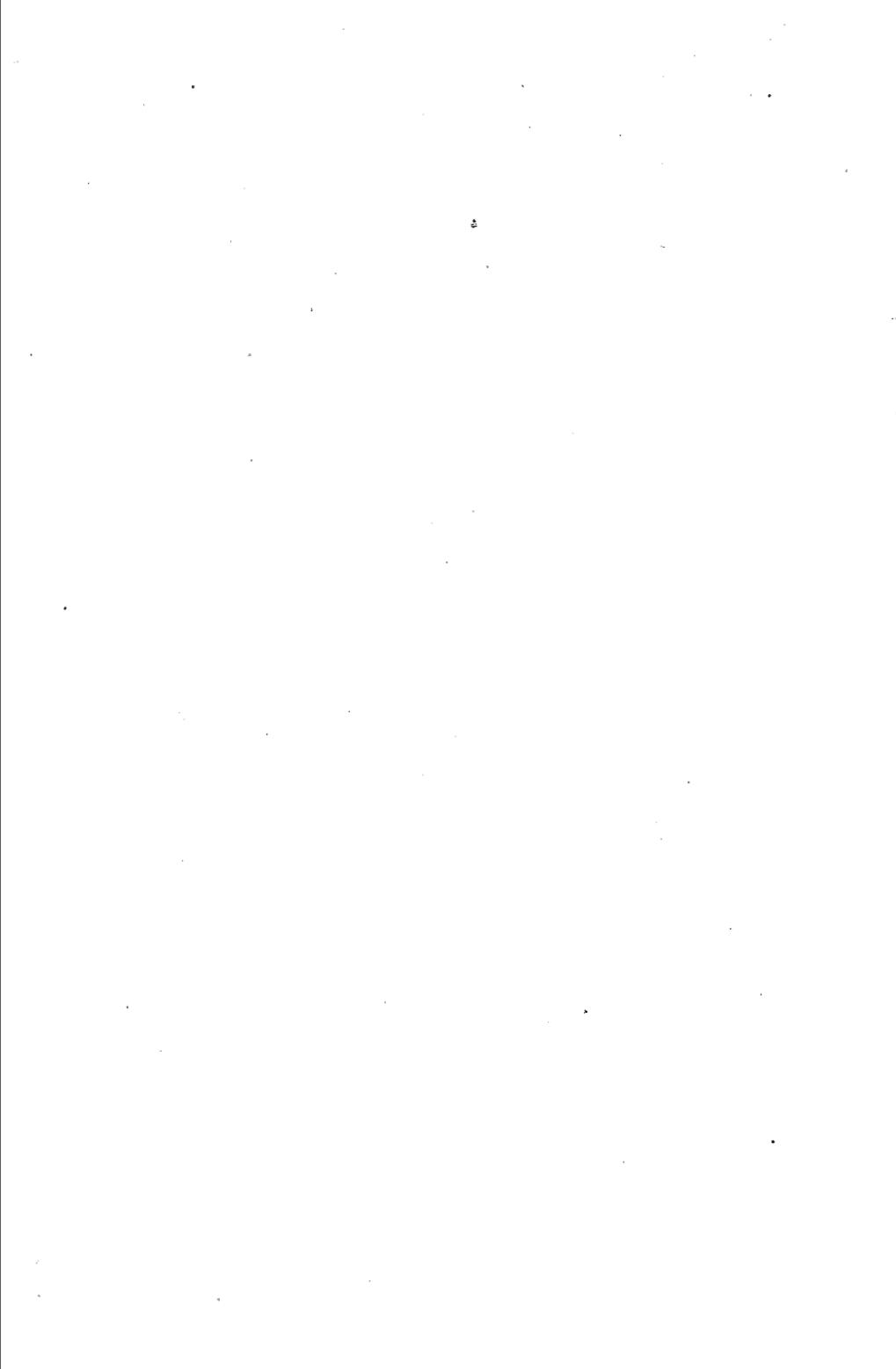
307/一往情深

335/著作目录

出版后记

第

—  
辑



## 孝生和丽儿

乌云在空中凝成黑块。这一日的黎明迟迟而来，公共屋村前的草坪没有鲜花，却是斑斑腥红。晨风将独长的树的几片叶子吹落在石阶上。鸟儿也不唱了，平日的景象没有今天这般凄惨。狗儿吐着舌头，敏感地嗅动鼻子；无主的猫睁大眼睛显出惊怖。两个血肉模糊的躯体卧伏于草坪上。脸部稚气未消，像两个来得太快、又过早粉碎的不成熟的梦。

凌晨的风凉飕飕的。但血是热的。凉风拂过洒满一地的热血。凉风拂开千百个窗户、大门。人流向草坪涌来，一下之间围观者密密麻麻。同一个问号在无数个脑袋里蹦出：“她是谁？他又是谁？”

一如长嘴的麻雀。真相，需要运用各种想像和猜测去补充。有的接近合理，有的离了谱儿；直到她和他的家长赶到，直到警官来了，直到尸体被抬走。

目击者说，刚才还看到他俩在十几层的梯间喝酒吃花生，说说笑笑，亲亲热热。第几层可就不清楚。居民们说睡梦中先后听到两声巨响。以为是有人将石油罐从楼上掷下。但事情还是弄清了。

男的，叫李孝生，十七岁。

女的，叫张丽儿，十六岁。

李孝生纵身一跳时，将三封遗书紧紧地系贴于腰间。可见他是下了决心的。他是应届会考生，平时是很努力地读书的。他和一般的时代少年不大一样。他不看武侠片，不上的士高，不骑电单车。他

的嗜好，是看一些比较纯情的文艺电影，比如“爱情故事”、“殉情记”、“两小无猜”之类。从小学起，他就戴上三百多度深的眼镜。像个文弱书生。做完功课，同学约他出去，他一概婉谢。一个人躲在书房里弹起吉他，随着节拍口哼几支世界名曲。他的父亲受过高等教育，现在在某大商业机构做经理，月薪万元。父亲对他寄予厚望，希望他好好读书，将来出人头地。

孝生受父亲的影响非常之深。他在上学前、放学后的车子上捧着书看，一刻也不放松。

孝生是相当勤奋的一个孩子。他可连开三天夜车。看着书，未来就在他眼前展开春光明媚的美景。疲倦了，呷一口可乐。那时，父亲总是轻轻地推开他房门，总是亲切地催他早一点睡，总是露出一种不大容易发现的欣慰的笑容，这种笑容只有他能领会。当他感到课本上的内容难于理解时，这笑使他增加克服困难的信心；当他疲劳不堪时，这笑使他精神振作。他要好好报答父亲的期望。

张丽儿和他同校，今年读中三班。圆脸十分地纯情，双眸常眯着，笑的时候，嘴巴从不张，只拉向两旁，紧闭使双颊显得丰满迷人。羞涩的表情好像蕴藏无数心事。

张丽儿读书也很勤奋。成绩总在班上前十名。她的业余兴趣，除了文艺电影就是古今中外的爱情名著。她爱看悲剧性的，觉得回肠荡气，动人心弦。这些薰陶着她。她的感情细腻而丰富。

她很文静。但文静的外表包裹着善于观察的火热的心。那时她看到一个人与众不同：他默默地，不太活动，连走路也在看书。内心升起欣佩之意。这个人就是李孝生。

他们的相遇很文艺化。在同一天的同一时间——

李孝生在中午时，进麦当奴快餐店。

张丽儿在这之前，也进了这间麦当奴快餐店。

麦当奴快餐店里人很挤，闹哄哄的。收银处排着长长的队伍。李孝生和张丽儿在队伍中。近视眼的李孝生，脑里全是一道道的试